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聂兴凯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 告。聂兴凯先生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目前所担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, 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 务。截止本公告日, 聂兴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及其他有价证券。

鉴于聂兴凯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,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 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 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将尽快 按照有关规定补选独立董事,在此之前聂兴凯先生仍将履行相关职责。

公司及董事会对聂兴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合规运行和健康 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3日